

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区应急管理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密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行政审批结果公示 9 条，行政处罚结果公示 6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局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况。

(三) 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情况：我局结合实际，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审查和发布管理，严格执行信息先审后发、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四) 监督保障情况：严格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强化领导责任，公开联系电话，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落到实处。同时，加强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不涉及个人隐私。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尽管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问题和不足。例如，信息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拓展和深化，以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针对问题，我局将积极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深入了解群众需求，不断拓展和深化信息公开内容，提高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